

证券代码：832743

证券简称：福能租赁

主办券商：国开证券

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名下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，向我司申请融资金额 10 亿元以内，租赁期限为 6 个月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6 月 20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售后回租项目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建省永安市曹远镇清水池村 117 号

注册地址：福建省永安市曹远镇清水池村 117 号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魏平和

实际控制人：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269,266,920 元

主营业务：化工原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化纤制品、金属材料的制造、销售；对外贸易；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；热力生产的供应；矿产品销售；氢氧化钠、硫酸、甲醛、甲醇、醋酸的批发（自有存储设施）；D1 第一类压力容器及 D2 第二类中、低压容器的设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- 1、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；
- 2、2018 年 9 月 30 日，福建省国资委出具《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函》（闽国资函产权【2018】444 号），将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 81.7% 股权无偿划转给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。

我司与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，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名下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，向我司申请融资金额 10 亿元以内，租赁期限为 6 个月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并履行了公司内部的相关决策程序。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。公司独立性

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福建省国资委《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函》（闽国资函产权【2018】444号）；
- （二）与福建福维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融资性售后回租合同》；
- （三）《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7日